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HANDONG HI-SPEED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2)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China Shandong Hi-Speed Financial Group Limited」更改為「Shandong Hi-Speed Holdings Group Limited」，並將本公司的中文第二名稱由「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i)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及(ii)已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取得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資料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China Shandong Hi-Speed Financial Group Limited」更改為「Shandong Hi-Speed Holdings Group Limited」，並將本公司的中文第二名稱由「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原因

基於發展戰略調整，本集團正在穩步推進由金融投資集團向產業投資集團轉型，圍繞新能源、新科技、新消費等新興產業深入挖掘投資機會，持續加大產業投資比重。在完成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新配發股份認購事項後，本集團的資產結構已發生重大變化。董事會認為，公司更名為「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可更清晰的體現公司主營業務及發展戰略，有利於提升本集團在香港資本市場的形象，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之整體利益。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及
- (ii) 已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取得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

待上文所載的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如其將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發出的更改註冊名稱證書及第二名稱證書所載註冊本公司新名稱取代現有的名稱當日起生效。隨後，本公司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存檔或登記手續。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本公司普通股的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之用。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安排將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更換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其後的股票將以本公司的新名稱發行。

此外，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證券的中文及英文股份簡稱亦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變更。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亦可能採納新公司標誌。

##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資料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將股東週年大會的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證券的新中文及英文股份簡稱以及其他有關資料告知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東高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小東

香港，2022年6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小東先生、朱劍彪先生、廖劍蓉女士、劉志杰先生及劉堯先生；非執行董事梁占海先生、陳滌先生及王文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浣非先生、陳維曦先生、譚岳鑫先生及Jonathan Jun Yan先生組成。